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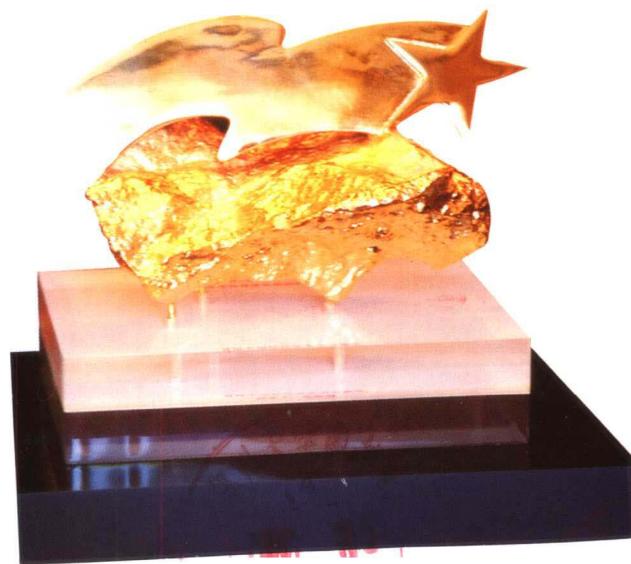
首届中国经济学杰出贡献奖
ECONOMICS AWARD
获得者丛书

CHINA

薛暮桥专集

F12-53
X957

薛存桥专辑 -9



F12-53

X957

山西经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薛暮桥专集/薛暮桥著 . —太原: 山西经济出版社,
2005.10

(首届中国经济学杰出贡献奖获得者丛书)

ISBN 7 - 80636 - 804 - 3

I . 薛... II . 薛... III . 经济学 - 文集
IV . F 0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115372 号

首届中国经济学杰出贡献奖获得者丛书

薛暮桥专集

著 者:	薛暮桥	网 址:	www.sxskcb.com
责任编辑:	张慧君 张 蕾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助理责编:	赵宝亮	承 印 者:	山西新华印业有限公司
复 审:	郭立群		新华印刷分公司
终 审:	赵建廷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责任校对:	马秀萍	印 张:	22.5
责任印制:	李 健	彩 插:	9
出版者:	山西经济出版社	字 数:	365 千字
地 址:	太原市建设南路 15 号	印 数:	1 - 3000 册
邮 编:	030012	版 次:	2005 年 10 月第 1 版
电 话:	0351 - 4922220 (发行中心) 0351 - 4922085 (综合办)	印 次:	200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E - mail:	Fxzx @sxskcb.com (发行中心) Web@sxskcb.com (信息室) Jingjishb@sxskcb.com (综合办)	定 价:	49.00 元



授奖理由

Rewarding Reason

薛暮桥是我国老一辈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的杰出代表，是我国改革开放进程中经济决策咨询工作的一位卓越的开拓者和组织领导者，是坚定地倡导和积极推动市场取向改革、提倡和坚持国民经济稳定协调发展的著名经济学家。薛暮桥从事经济研究的最大特点是理论联系实际，善于在实践中形成、发展和坚持正确的观点，并勇于在实践中修正错误的、过时的观点。

摆脱“左”倾思想的束缚。1978年4月，薛暮桥就致函中央，指出发展农业、提高农民增产的积极性，比提高物质生产条件更重要；要尊重客观规律，不能片面追求高速度；只管主观需要，不管客观可能，将会被迫采取调整措施；要总结历史经验，就要冲破“禁区”。1978年6月，他领导的调查组写出调查报告，较早地提出计划管理中的根本问题，不仅是解决条条块块之间的矛盾，扩大地方的权力，更要扩大企业的权力，发挥企业的积极性。1979年，他发表了系统总结新中国历史经验的著作《中国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研究》，对中国的发展和改革历程进行了深刻的反思。此书发行1000万册，成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和坚持正确发展方针的启蒙教材。

关于市场取向的改革。1980年6月，薛暮桥在提交国务院的一份书面报告中指出：一年来我们从两个方面进行了改革。一是从分配方面兼顾中央、地方、企业、个人的物质利益，以调动大

家发展生产、增加盈利的积极性；另一个是从流通方面，在统购统销、计划分配上打开一个缺口，逐步发挥市场调节作用。他率先提出，从改革流通制度着手，比从改革分配制度着手更为重要。他说的流通制度改革，实际就是扩大市场机制的改革。他多次呼吁，要加快价格和流通体制改革，更好地发挥市场的协调作用。

1980年9月，薛暮桥代表国务院体制改革办公室在中央召开的会议上做了《对〈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初步意见〉的几点说明》的报告，提出：“我国现阶段的社会主义经济是生产资料公有制占绝对优势，多种经济成分同时并存的商品经济。”在改革进程中开创性地提出了市场取向改革的主张。

1990年在治理整顿期间，他撰写了《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的若干理论问题》和《致中共中央常委的信》，建议抓住时机，在改革上迈出决定性的步伐，通过深化改革来解决结构和效率问题，把市场取向改革推向前进。

关于生产资料所有制。从20世纪80年代初起，薛暮桥系统地提出要在社会主义公有制为主体的基础上，建设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社会主义经济，把我国的社会主义所有制形式变得丰富多样。他呼吁，积极探讨社会主义公有制的有效实现形式，在那些可以由私人经营的行业，公有制可以退出；可以将现有的国有小型企业进行公开拍卖；有些企业可以试行租赁经营；对竞争性行业可以试行股份制。他主张放开农贸市场，在农村积极发展家庭副业，准许农民在城乡之间长途贩运，还为推动个体私营经济的快速发展提出很多政策主张。

关于劳动工资和收入分配制度。1979年，针对当时城乡存在大量失业和半失业人员的问题，薛暮桥提出社会主义劳动力仍归劳动者自己所有的观点，并主张城市劳动者除劳动部门统一安排外，待业人员可以自找就业门路或者组织起来就业。他多次指出，不合理的物价和不合理的工资是我国社会主义经济肌体上的两个病灶，要彻底打破“大锅饭”和“铁饭碗”制度。

关于宏观经济管理。1980年4月，薛暮桥在国务院长期规划座谈会上发言，主张把积累率降到25%，采取轻型结构；从所有制入手，提高农民的劳动生产率，发展社队工业和社队商业。

1986年6月，针对当时经济过热的情况，他向中央建议，各地急于求成的劲头很大，不要再去鼓气加油。他说，如果说改革不合理的价格体制是整个经济体制改革成败的关键，那么严格控制社会总需求，保证社会总供求平衡，则是价格改革成败的关键。

1991年，针对当时为遏制经济超高速增长和建设规模急剧膨胀而过多采取行政措施的问题，薛暮桥指出，目前增减货币发行量，主要依靠行政命令(贷款基数)，今后应当逐步改用利率政策。他还认为投资规模的膨胀往往伴随着通货膨胀，通货膨胀是改革的大敌。他认为只要保持社会总需求和社会总供给的大体平衡，保持一定的经济增长速度，又不片面追求无效益的高速度，通货膨胀是可以避免的。

薛暮桥强调，在体制转轨时期，越是放活微观，越要重视宏观调控；要尽快学会用经济方法，运用财政、税收、银行信贷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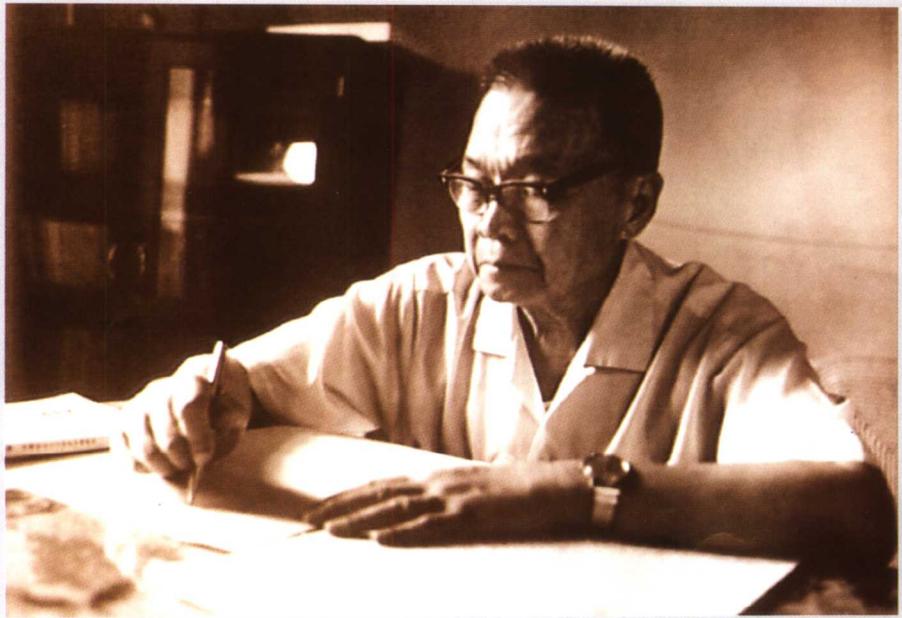
经济杠杆加强宏观调控，加快建立和完善间接调控体系。

关于地区发展战略。80年代末期，针对当时全国各地脱离全国战略规划，纷纷要求提前翻番的形势，薛暮桥认为，各地区的发展战略应以全国的战略规划为基础；战略发展规划必须是全国统一的，地区规划必须服从全国的战略规划；沿海外向型地区的发展战略，应当与腹地的发展战略配合研究。

薛暮桥指出，要使全国共同发展，一个重要的前提是建立全国统一市场；要打破商品流通的地区障碍，还要打破资金和人力流通的地区障碍；鼓励沿海地区向中部、西部地区投资，提供机器设备和技术人员，反过来内地以原材料支持沿海地区；建立全国统一市场是经济体制改革的重点和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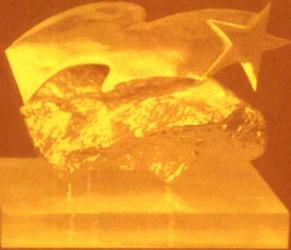
甘澤莫奇



在写作中



与国务院体改办成员合影



Contents

目录

★ 经济体制的改革	1
改革就是为了解放生产力	1
写给邓小平、李先念同志的一封信	
(1978年4月18日)	33
根据实践经验来回顾二十多年的经济工作	
(1979年3月)	39
从上海体制改革调查所看到的问题 (1980年2月)	56
关于体制改革的意见	
——向中央财经小组汇报的提纲 (1980年5月)	65
关于经济体制改革问题的探讨 (1980年6月)	70
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一些意见 (1980年6月)	83
对《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初步意见》的说明	
(1980年9月)	89
再论经济结构和管理体制的改革 (1980年12月)	94
经济管理体制改革需要解决的几个问题	
(1981年11月)	111
加强学习,迎接经济体制改革的新形势	
(1984年10月)	118
建立和发展行业民间自治团体	
(1988年10月10日)	122
认真总结10年改革的经验	
——一个主要教训 (1988年12月)	126

China Economics Award

★ 市场取向的改革	134
编制五年十年规划的方针政策（1980年4月）	134
流通领域要在计划指导下充分发挥市场调节的作用 （1980年10月）	141
计划经济与商品经济 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 （1988年1月）	146
把计划工作建立在商品交换和价值规律的基础上 （1988年2月）	158
深化改革 摆脱困境 ——致中共中央常委的信（1990年9月）	167
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的若干理论问题（1990年12月）	175
《论竞争性市场体制》序（1991年12月）	193
关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问题（1992年9月）	197
★ 生产资料所有制	205
我国生产资料所有制的演变（1987年1月）	205
认真管好社会主义国有财产（1987年10月）	220
★ 劳动工资和收入分配制度	224
发展城镇多种经济形式安置就业（1983年11月）	224



目 录

Contents

理顺物价 平整市场 深化改革 ——在“社会主义经济改革理论讨论会”上的讲话 (1990年12月)	233
★ 宏观经济管理	239
调整国民经济 搞好综合平衡 (1981年1月)	239
《中国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研究》一书初版跋 (1981年8月)	250
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回顾和瞻望 (1985年1月)	261
利用经济办法加强宏观控制 (1986年9月)	268
国民收入“超分配”和通货膨胀 (1988年7月)	275
通货膨胀与物价上涨 (1988年6月)	278
银行在国民经济宏观调控中的作用 (1987年5月)	285
建议改革财政承包制度 (1989年4月)	288
★ 地区发展战略	292
关于恢复和发展上海作为全国经济中心的意见 (1981年8月)	292
发展东部和西部地区之间的经济技术协作 (1985年8月)	295

China Economics Award

地区规划必须服从全国统一规划
——关于沿海地区外向型经济发展战略之我见
(1988年11月25日)

302

★ 科学社会主义 305

要把马克思主义这门科学不断向前推进 (1987年3月)	305
运用马克思的历史唯物主义来研究有中国特色的 社会主义(1987年3月)	315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必由之路 (1987年3月)	323
破除教条主义和僵化模式(1987年12月)	333
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初级阶段(1988年10月)	339
把马克思主义同中国革命结合起来(1991年6月)	348

经济体制的改革



改革就是 为了解放生产力^{*}

让我这样年纪和经历的人来谈改革经济观可能是有独特角度的。解放前，我积极投身于摧毁一个旧的经济制度的长期革命斗争。新中国成立之初，我在经济领导部门工作，参加了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创建过程。在此后的几十年里，我亲眼目睹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所取得的巨大成就和经受的种种挫折，也在实践中深深感到传统社会主义体制的诸多弊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又有幸能在耄耋之年，亲身参与了伟大的改革事业，精神获得了解放，经济观也随着时代在发展。在写这篇文章时，我系统地整理了自己这几年在经济体制改革方面的某些主要认识和心得，发觉自己的思想观点与十多年前相比有了很大的进步。我想，就像我过去的经济观受到时代的局限一样，我现在的经济观，包括改革经济观，也不可能超越时代。因此，我的改革经济观正确与否，只能实录如下让世人评说了。

一、我的改革经济观的发展过程

我是怀着对黑暗的旧社会的强烈不满和对新社会的美好憧憬走上革命

* 原发表在《著名经济学家论改革》。

道路的。我一直坚定地认为，社会主义制度是迄今为止人类所认识到的、能维护社会正义、实现共同富裕的最好的政治经济制度。但是，进城之初，我对社会主义的认识还只是来源于马克思主义的经典著作和苏联已经建立起来的模式。解放后，我主要从事经济部门的实际工作，但仍保持独立的理论思考的习惯，常常在思考后有一得之见，写成文章发表于报纸、杂志或内部材料。我一生抱定的治学宗旨是，不断追求真理，知错必改，在实践中不断修正和发展自己的世界观，当然也包括我的经济观。在这方面，我对社会主义时期的价值规律和商品经济认识的转变和发展过程，是最有代表性的。

我是一直主张价值规律在社会主义经济中起作用的。但是，价值规律如何起作用？在什么范围内起作用？几十年来认识是由浅入深，逐步提高的。

1953年我写《价值规律在中国经济中的作用》时，全国经济工作和理论工作人员正在学习斯大林的《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不少同志认为商品生产、价值规律是社会主义经济的异己力量，是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的对立物。因此，他们说当时我国只有国营经济已受社会主义经济规律（主要是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支配，小商品生产还受价值规律支配，资本主义经济则受价值规律和剩余价值规律支配。我不同意这种意见。我认为当时主要农产品的价格已由国家规定，国家可以通过价格政策即利用价值规律来调节生产数量，把小商品生产纳入国家计划的轨道。对于资本主义工商业，国家利用加工订货、经销代销，也把它纳入国家计划的轨道。

总的来说，我这篇文章强调国家计划已经能够利用价值规律对整个国民经济的主要部分实行计划管理。国营经济领导地位的逐渐加强和价值规律的自发作用逐渐受到限制，是恢复时期经济工作的一个重要胜利。我们将用更大的努力来克服盲目性，加强计划性，逐步实现国民经济的计划化，使社会主义经济规律的主导作用得以更明显地发挥出来。我的这一观点受到孙冶方同志的批评。孙冶方同志认为价值规律既然是客观规律，它就不能限制，限制价值规律同取消或者改造价值规律犯了同样的错误。

不过，我在文章中还是承认价值规律对非国营经济部分发生作用的。

文章指出，如果我们否认价值规律对私营工业、个体手工业和农业生产所起的调节作用，以为我们有了工人阶级领导的人民民主专政，有了社会主义国营经济的领导，有了国家计划，就可以否认客观存在的价值规律，凭主观的愿望来领导私营工业、个体手工业和农业生产，而不是用价值规律来领导；认为我们的国家计划可以无限制地支配整个国民经济，完全否认价值规律的作用，而不了解国家计划还只能在一定范围内和一定程度上起调节作用，这样我们便会急躁冒进，在决定政策、制定计划时犯严重错误。但另一方面，如果我们只看到商品生产的广泛存在，只看到价值规律的调节作用，以为价值规律在我国也能够像在资本主义国家那样自由泛滥，不受任何限制；或者认为社会主义经济规律只能支配国营经济，而私营经济则仍然要受价值规律的支配，否认社会主义经济规律对整个国民经济所起的主导作用，这又将陷入另一种严重的错误。

到了 1957 年我写《再论计划经济和价值规律》的时候，上述观点有了一定的转变。这篇文章着重讲了实行计划管理以后，仍然必须利用价值规律。文章指出，不适当、过分地扩大计划管理的范围，有可能给我们的国民经济带来严重的恶果。国家计划只能调节一切经济活动中的最主要的部分，即对国民经济的发展最有决定意义的部分，而其他方面则主要由价值规律来调节。首先，国家对于集体所有制的合作社经济，不能直接用国家计划来管理，而只能通过间接的方法来进行调节。其次，国营企业生产的各种消费品，除特别重要的部分外，也不是用国家计划来调节，而是从供销关系中来调节。最后，国营工业部门所生产的生产资料，价值规律对其仍有巨大影响。由此可见，社会主义国家在经济管理中，采用着几种不同的方法：①直接用国家计划来管理，国家计划直接规定各经济部门以至各基层企业的各种重要产品的生产数量、质量和互相调拨数量、调拨价格；②国家不直接规定生产计划，即不直接向各基层企业分配生产任务，而是由国营商业部门按照市场需要，从供销中来加以调节；③国家既不管理生产，也不管理销售，让生产者自产自销。

1959 年在上海召开的全国经济理论讨论会上，我做了题为《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商品生产和价值规律》的发言。发言指出：“价值规律既是客观规律，就永远自发地发生作用，决不会自觉地发生作用。正如斯大林所说，

不管你是否认识它、欢迎它，它总是照样发生作用……规律本身不能自觉地发生作用，但人可以自觉地来运用规律。”在会上，我表示不赞成在计划规律起作用大的地方，价值规律起的作用就小；计划规律起作用小的地方，价值规律起的作用就大的“太极图”思想，而赞成国家计划和价值规律同时起作用，国家计划必须遵守价值规律，才能有效地来调节生产和流通。在基本上遵守了价值规律（第一种作用），即价格大体上符合价值的情况下，可以完全用国家计划来调节，也可以由国家主动地利用价值规律（第二种作用）来调节。不论何者，起决定作用的是国家，是国民经济计划，但价值规律也起作用。在这种情况下，这两者的作用是一致的。在违反了价值规律（第一种作用），即价格显著地背离价值的条件下，价值规律就要发挥它的第二种作用，影响生产或销售数量。这种作用很可能违反国家计划的要求，即起相反的作用。这时候，国家或去修改价格，或“筑堤防洪”。这个“堤”就是国家计划。价格与价值背离愈大，洪峰就愈高，愈有“决堤”的危险。在价格适当，但供求严重失调的条件下，价值规律也要发挥第二种作用，动摇产品的价格。在国家放松计划管理，或放弃计划管理的条件下，价值规律的洪峰就自由泛滥，代替国家计划来起调节作用。总之，价值规律的作用引起积极的后果还是引起消极的后果，决定于人们的行为。即使起消极作用，也应当责备自己，不应当责备价值规律，不要找错屁股。由上面的观点看出，这时我对价值规律的认识，比以前有了一定的进步。

但是，直到1979年写《中国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研究》一书及其1983年的修订版时，我还认为：“价值规律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一般已经不是自发地起调节作用，而是常常被国家自觉地利用起来起调节作用。国家利用价值规律（通过价格政策）调节各类产品的产销关系，调节的主体是国家，是国家计划。所以我们说，在社会主义经济中，国家计划是主要的调节者。”当时我认为，价值规律的作用是可以限制的。理由是价值规律是商品经济的规律，而商品生产历来是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和生产的无政府状态为特征的。现在我们基本上消灭了生产资料私有制和生产的无政府状态，在生产中起决定作用的已经是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和体现这种规律要求的国家计划。价值规律的作用已经受到限制。但是，我也